

公告编号：2018-042

证券代码：834558

证券简称：口岸旅游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1 日 9：00。

预计会期 1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

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签订《终止协议》。

（二）审议《关于公司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主办券商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四）审议《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进行登记；代理人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8：3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满洲里市华埠大街 23 号

(2) 联系电话：0470-6668788

(3) 传真：0470-6668996

(4) 邮箱：yxjkaly@163.com

(5) 联系人：杨雪姣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满洲里口岸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